**2017年哈尔滨市呼兰区教育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公告**

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依据《关于转发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细则的通知》（哈人社发〔2015〕95号）文件精神，哈尔滨市呼兰区教育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现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实行岗位公开，自愿申报，择优选拔。

**二、招聘数量**

此次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20**人，具体招聘岗位、人数、条件等详见《2017年哈尔滨市呼兰区教育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计划表》(以下简称《招聘计划表》)。

**三、公告发布网站**

哈尔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http：//www.hrblss.gov.cn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政府网：

<http://www.hulan.gov.cn>

**四、招聘对象**

（一）社会人员；

（二）应届毕业生（2015年、2016年在择业期内未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2017年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

（三）经国家教育部认证，具有相应学历、学位的海外留学人员。

**五、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

3.具有岗位工作所需要的专业素质和能力，身体健康；

4.考生年龄要求：满18周岁（1999年11月6日以前出生），35（含）周岁以下（1981年11月6日以后出生）；

5.学历要求为全日制统招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除符合上述基本条件外，还应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学位等其它资格条件（详见《招聘计划表》）。

（二）下述人员不能报考

1.曾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在各级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作弊行为的或有报考不诚信记录，且处理期未满的人员；

3.试用期内的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事业单位辞退未满5年的人员；

4.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5.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6.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具体回避关系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7.现役军人；

8.2018年及以后毕业生。

**六、招聘程序和方法**

（一）报名

本次招聘实行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2017年11月6日8:30至2017年11月10日16:00，**报考人员注册个人基本信息、照片上传、报名、查询资格审核结果、网上缴费、打印准考证、查询成绩等均通过网络进行。请报考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登陆报名网站报名。报名网站：http://**HL2017YJS.ibaoming.net**。具体报名流程详见报名网站流程图提示。

以下情况可以报名：一是报考人员毕业证专业与《招聘计划表》专业名称一致，只有连接词不同，如“与”、“及其”、“与其”、“和”、“及”等或多“专业”、少“专业”两个字（类似词语：“方向”、“管理”、“工程”、“艺术”、“技术”、“硕士”）等，多“学”、少“学”一个字（类似字：“班”）等的类似情况，可以报名；二是报考人员毕业证专业名称在《招聘计划表》中表述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如考生毕业证专业名称为“绘画（中国画）”，而《招聘计划表》表述为 “绘画”、“中国画”等类似情况，可以报名。

报名结束后，招聘岗位与报名合格人数不得低于1:3的比例。若达不到1:3的比例，将取消或缩减该招聘岗位。对于报考岗位被取消的考生，只有一次改报其他岗位的机会。具体事宜见报名网站通知。

网上报名注意事项：

1.网上报名期间，各岗位报名人数将适时统计公开，考生可自行查询，选择报考岗位。

2.报考人员只限报一个岗位。

3.报考人员必须用二代身份证报名（身份证号填写要准确无误，否则责任自负）。

4.网上报名使用的正面免冠彩色电子照片，须为近期证件照，照片限制1M字节以内。

5.政策及技术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呼兰区民社局：0451-57337001**

**呼兰区教育局：0451-57335645**

**技术支持电话：18946054039 18946054049**

6.网上报名时，报考人员要详细阅读《诚信承诺书》，信守承诺，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凡填写信息不准确，填报毕业证专业名称与招聘计划专业名称不一致的，不予通过。考生在网上报名时，如果为了获得面试资格而填写与毕业证上专业不一致的信息，资格确认时，将被取消资格。除此外，考生其他信息与《招聘计划表》要求不一致或弄虚作假不守承诺的，在招聘过程中的任何环节,一经查实，也将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

7.考试费采取网上缴费方式，依据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物价监督管理局《关于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黑财综〔2017〕86号），收取面试费用50元，报考人员须及时开通网上银行办理相关业务。网上缴费时间可延长至2017年11月10日18:00。未按期缴费者将视为自动放弃报考。特困大学生、城市低保人员、改报不成功人员，可返还报名费。

8.领取准考证时间及报名后的各个环节，均在报名网站以《通知》方式发布，不再以其它方式通知。请各位考生及时登陆报名网站查看信息，以免影响考试。

（二）资格确认

考生需携带本人报名登记表一份（网上自行打印）、本人二代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报到证或派遣证及报考岗位要求的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进行现场资格确认。在职人员报考需出具单位推荐证明。具体时间、地点见报名网站通知。

（三）考试

本次招聘采用面试方式进行，面试由哈尔滨市呼兰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组织实施。

1.面试规则。面试采用说课方式，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专业知识、业务素质和潜在能力等。面试成绩总分为100分，达不到60分者不予聘用。

2.面试方法。说课内容为所报考岗位的现行教材。考生提前备课，备课时间30分钟，说课时间10分钟。

3.面试当日出现缺考者，不影响其他考生面试。

4.面试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面试后，考生的面试成绩于面试结束一周内在报名网站公布。

**七、体检和考核**

（一）确定体检和考核对象

依据考生面试成绩按招聘岗位人数1:1的比例由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进入体检和考核的人选。

（二）体检

体检由哈尔滨市呼兰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组织实施。统一组织面试合格人员到二级甲等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体检费用由考生承担。体检内容及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等有关规定执行。体检不合格者，只有一次复检机会。复检项目由哈尔滨市呼兰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体检医院确定。考生须认可复检结论为最终体检结果方可参加复检。对体检过程弄虚作假、隐瞒实情，造成体检结果失真的考生，取消聘用资格。

（三）考核

考核由哈尔滨市呼兰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组织实施。考核应当做到全面、客观、公正。主要对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情况采取多种方式进行考核，并对考核对象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体检或考核不合格者不予聘用，该岗位可由用人单位提出递补意见，经哈尔滨市呼兰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同意后，可以在报考同一岗位且面试合格人选中，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若面试成绩相同，将进行面试加试，高分者进入体检和考核。体检和考核的具体时间、地点及要求，请关注报名网站通知。

**八、办理试用期手续**

根据考试、体检、考核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政府网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者，用人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聘用人员试用期按照有关规定执行。试用期满后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的签订聘用制合同，考核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

**九、招聘纪律**

为使招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招聘工作由哈尔滨市呼兰区监察局全程监督，**监督电话：0451-57322730。**报考人员必须遵守招考有关规定和要求，服从考务安排。对在报名、面试、体检、考核过程中被认定弄虚作假、不守承诺或违纪违规的，将参照《公务员考试录用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办法》（人社部发〔2016〕85号）规定对其处理。

哈尔滨市呼兰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17年10月25日

附件：《2017年哈尔滨市呼兰区教育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计划表》